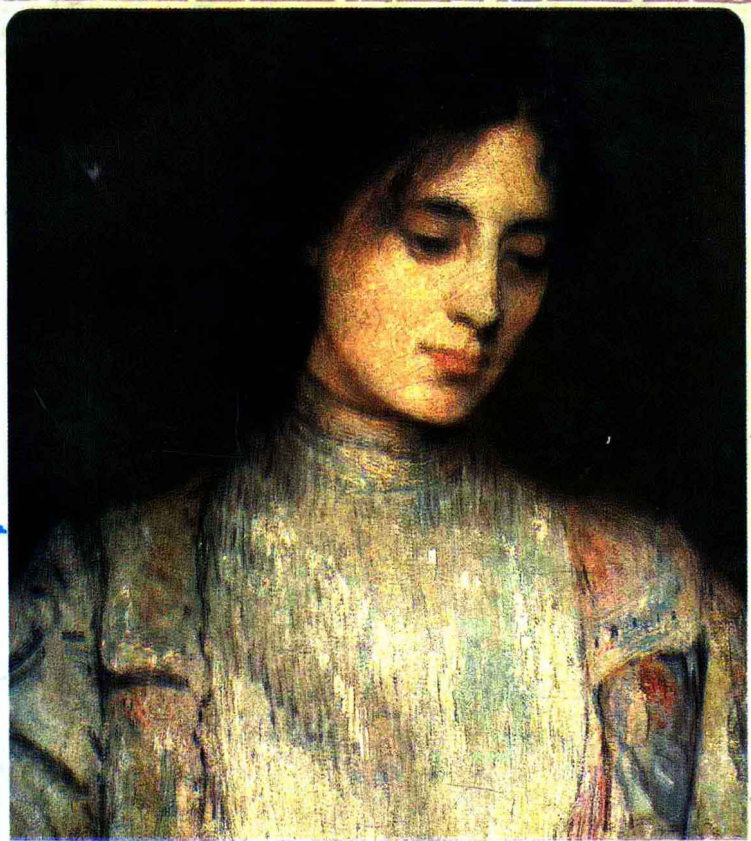




· 世 界 文 学 名 著 插 图 本 ·

同 情 的 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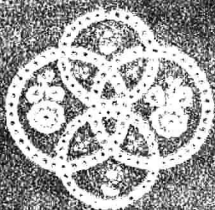
〔奥〕 褚 威 格 著

ShiJieWenXueMingZhu
ChaTuBen



SHIJIE

WenXue MingZhuChaTuBan



山东文艺出版社

同情的罪

〔奥〕褚威格 著

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济南市中印刷五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32开本 10.25印张 2插页 194千字

1985年9月第1版 1995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10,000

ISBN 7—5329—1277—9

I·1121 定价：11.60元

SHIJIWENXUE
MINGZHU

同情的罪

整个事件都是由于我一时错误引起的，完全是一种无知的愚蠢，一个所谓“冒失”的举动，而事后又一心想加补救，但是匆忙之中，你去把一只拆开的钟表复原，往往总是做不好。就是若干年后的今天，我仍不能确定我的罪过是从何时开始的，恐怕以后我也永远不会知道。

那时我二十五岁，是禁卫军某部队的上尉。这并不是说我一向喜欢做军人，愿意以此为终身职业。试想一个奥国公务员家中，有着四个日渐长大的男孩和两个女孩，维持糊口的生活已不容易，为了减轻家庭负担，只有早早地送他们出去就业，哪里还会为他们的志向操心。我的哥哥在小学时代就很用功，视力受了损伤，被送进神学院去准备做牧师，我因为体格健壮就入了军校。生活的路线从此将机械式地伸展，不必再费任何心思。一切由国家照顾，几年之后，一个苍白瘦削的少年，就可训练成一位依照规定留着茸茸小胡子的军官，派到军队去服务了。照例是在

国王寿辰，军校举行结业式。我毕业的时候还不满十八岁，但不久领子上便有了一颗星，这表示我已踏上第一段路程，以后将一段又一段地进展，直到得了风痛症或领了退休金为止。至于我为什么选择了最时髦、最奢华的骑兵团，那也不是由于个人的意思，而是为了黛塞伯母的奇想。她是在我伯父辞去财政部的官职，就任了更好的银行总经理职位时，嫁给他做继室的。因为曾经一度富贵，她便认为家族中碰巧和伯父同名的人，如果寒伧地在步兵团服务，那是难以忍受的有玷家声，并且为了放纵她的狂妄，曾每月给我一百法郎的津贴，我当然为了表示感谢，凡事也就顺从她的意思。至于进入骑兵团是不是自己的志趣，等到完全入伍之后，谁也不再注意，我尤其漠不关心，每逢骑在马上就觉好玩，我的思想从未超越到马背之外。

我这故事是在一九一三年十一月开始的。我们的中队奉命从杰露斯拉调到和匈牙利交界处的一个小城里。上面那个名字我记得不知是否正确，因为对于一个初入伍的人，是分不大清那些驻扎地的区别的。这一个和别的那些一般，有同样的营房，包括着仓库、骑校、操场、食堂，另外有三家旅馆，两家咖啡馆，一家饮食店，一家酒吧，一家凌乱的音乐厅，两旁坐着些最会分辨谁是正规军谁是志愿军的年华老大的舞女。无论哪个地方，军队的生活总是忙碌、空虚而又单调；每小时每小时地去遵循那些硬性而古老的规定，连个人的休闲生活也都没有多大变化。在食堂里看同样的面孔，听同样的谈话；在咖啡馆里玩同样的纸牌，打同

样的弹子。只有好心的上帝不惮烦劳，还给这类有六七百户人家的小城，安排了不同的天空背景，不同的村野景色，这简直使人有点惊讶。

实在说起来，我这个新营地的确比以前的有一方便之处，那就是靠近火车站。这条铁路线一头到维也纳，另外一头到布达佩斯。无论谁只要有钱（这骑兵队里有的是富家子弟），遇到假日，就可以搭五点的火车到维也纳，然后坐两点半的夜车回来，这段时间足够看一场戏，逛一趟街，跳一次舞，或是找一个调情机会。有的人为了方便，甚至租了度假的房屋。不幸这些享受都是远超出我那每月津贴之外的，我的娱乐是只限于咖啡馆和饮食店两个地方，并且因为玩牌输赢太大，我总是去打弹子或是下棋。

所以有一天下午——那好像是一九一四年五月中旬——我正同当地的一位药剂师和代理市长坐在饮食店里（市长是常常带我来下棋的），我们刚下完了通常的三盘棋，正在闲谈休息，并且那闲谈也像烟蒂似的快到尽头了。这时，店门忽然打开，进来一阵大裙子掀起的微风和一位漂亮少女。褐色的杏眼，微黑的皮肤，华贵的服装，一点不像本地人，在这荒凉寂寞的地方竟出现了新面孔！但是，天呀，这位优雅的女神，对于一齐惊望着她在赞美的我们，连望也没望一眼，踏着坚定的步子，轻盈敏捷地穿过九张铺着大理石桌面的餐桌，一直到了柜台上，成打地订了些糕饼点心和饮料。这时我又为那老板对她毕恭毕敬鞠躬如也的态度大吃一惊，我从来没见他背上的衣缝绷得这么厉害过，还有那

位丰腴得有点肥胖的老板娘，也从柜台后面的椅子上连忙起身，像要跌倒似的弯腰行礼，她一向对待我们这些军官，态度是非常随便的，因为我们总爱欠帐，到月底发薪才付款。当老板把那女郎的吩咐——写在本子上的时候，她一面说话一面漫不经心地嚼着巧克力，至于我们——引颈以待的我们呢？那是不值得她眨动一下睫毛的。不用说，这女郎玉手上是连一个钱包的负担都没有，同时她也根本没有想到还要付款，不像通常我们习惯的那样。而那老板却连声在说着准时送到无误，这使我们大家立刻明白了，来的是位不寻常的显赫主顾呢。

她吩咐完了，转身要走的时候，老板赶快跑上前去替她开门。当她经过我们身边时，我那位药剂师朋友也起身深深鞠躬。她优雅庄严地点头作答——一对怎样深褐色的眼睛呀！她一走出去，我便迫不及待地向着我那同伴问，鸭塘中哪里来的这只天鹅？

“你是说，你不认识她吗？她是柯克斯夫的侄女。你一定知道柯克斯夫吧？”

柯克斯夫——他说出这个名字来，好像那是张一千库郎的支票似的，在盯着我等待那必然的回答：“柯克斯夫，呵，当然知道。”但是我这个新入伍的人，刚调防到这新地方，对于这位赫赫名人却一无所知，只有向他更进一步请教着，于是他源原本本讲了起来。

他告诉我说，柯克斯夫是这附近一带最大的富翁。他不仅是

柯克斯夫邑地的主人，实在说起来，这一带样样东西都是属于他的。“你该知道那座房子吧？从这操场就能望得见的，就是公路左边有平塔和大园子的那座黄房子。”他说，还有 R 公路上的大糖厂，M 公路外的锯木工厂和畜马牧场，都是他的，在维也纳和布达佩斯两处都有占了六七个街口的房屋。“你简直难以相信在这附近有这样的大富翁。不用说，他的生活过得像个王公贵族一般。冬天他住在维也纳的宫堡里，夏天有好几处海滨别墅。这里的房子，只在春天启用几个月。啊，你简直无法想象他那生活方式，维也纳的乐队，法国的香槟，每一样东西都是拔尖最好的。”他说完之后，又无限得意地附带加上一句，说我如果有意，他可以给我介绍，因为他和柯克斯夫很熟，过去常有业务交往，知道他一向欢迎军官到他那里作客，只要他说一声，我就会收到请帖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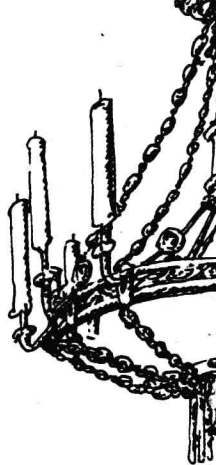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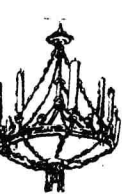
对于一个在驻军小城内闷得要死的人，这还不好吗？现在我在跳舞会上已认识了所有的女人，知道了她们的夏天帽子和冬天帽子，日常服装和出客服装，她们总是一个样子。我也知道了她们的爱犬，她们的女仆，她们的孩子。一次又一次地遇见她们，已不知多少次了。我已知道了食堂厨师的全部手艺，旅馆里永远不变的菜单，也渐渐使人倒了胃口。我在心里已记住了每个人名，每个招牌，每条街的每个特点，每座大厦的每间店铺，每间店铺的每个橱窗。现在我甚至像那茶房头一样准确地知道官大人什么时刻光临这咖啡馆，总是四点半一敲过，他就坐在窗子左边

的角落上，叫一杯咖啡，这时那公证人也照例迟十分钟跟着到来，叫一杯茶加柠檬，坐下来讲一些老笑话。天呵，一个人已经知道了每张面孔，每套制服，每匹马，每条河流，每个乞丐，甚至自己本身的每一点都知道得透透彻彻了，为什么不摆脱一下这种呆板生活呢？并且还有那漂亮女郎的深褐色眼睛！于是我便在这位神气活现的人物面前，竭力隐藏着我的兴奋，故作平淡地说，想来能和柯克斯夫家交游一定很不错的。

这位豪迈的药剂师居然没有失信，两天之后，满脸得意地递给我一张请帖，上面整整齐齐地印着我的名字。里面是印着“下星期三晚八时沽樽候教，恭请光临。柯克斯夫谨订。”一个人只要不是贫民窟出身的，都知道参加这种社交应有的礼貌，因此在星期天早晨，我郑重其事地打扮起来——雪白的手套，上等的皮鞋，新刮过的面颊，胡子上还涂了一滴香水——坐车出城先去作拜访。那位制服笔挺恭敬有礼的老仆人，接过我的名片，喃喃道歉着说，主人一定要抱歉不安之至的，因为他们全家都到教堂去了，其实我心中暗想，这样倒好。初次的拜访，不论公私，都总是有点令人难受的，反正礼貌做到就行，这样，星期三就可以来赴宴，大大享受一番了。现在一切就绪，只等星期三晚间的到来。想不到两天之后，便又来了一次惊喜，就是星期二的时候，我竟在军营里看到一张柯克斯夫来回拜留给我的名片。心想这些有钱人的礼貌真太周到了，竟在两天之内来回拜我这个小军官，就是一位元帅又能希望什么更大的敬意和礼貌呢？这时我对于那星

期三的夜晚，更充满欢欣地在期待着了。可是好事多磨，命运从一开始便在捉弄我——看来一个人实在应该迷信点，注意一下预兆才好。星期三晚上七点半的时候，我刚打扮起来——新军服、新手套、新皮鞋，裤褶烫得像刀刃一般，我的勤务兵正在替我整理上衣的褶皱，对我作最后的端详，（我总要他为我这样做，因为我那光线很坏的房里只有一面小镜子。）这时忽然来了敲门的声音。原来是传达命令，说值日官（我的一位好朋友）叫我赶快到他守卫室去。有两个兵，因酒醉吵架，结果竟开枪伤了人。受伤的人流血不止，已张着嘴失去知觉，不知头骨碎了没有。军医刚好休假到维也纳去了，团长也找不到，所以急忙中想起我来，叫我赶快去帮他一下。我这里应该做的事是记下证据，传布命令到各处，赶快找一个民间医生来。可是差一刻就到八点了，看来在一刻钟或半点钟内我是绝对无法脱身的。真该死，这倒霉的事故，为什么偏偏发生在今天，今天我要出去作客的时候？我越来越焦急地去看表，再迟延五分钟就不能准时到达了。但职务要紧，私事只能放在后面，总之我是不能走开的。在这种情况下，我唯一可做的就是叫勤务兵坐车去请他们原谅我的迟到，说因为临时遇到意外事件等等。好在这种骚扰在军营中是不会拖延太久的，团长已带着一位不知从哪里找来的医生出现，我可以溜走了。

但是还有更倒霉的事，今天这地方竟一辆马车都没有，必须耐心等着，打电话去叫。等我到了那里，踏进前厅门口的时候，那墙上的钟，分针正直垂着，整整八点半。我看见那衣帽间已挂满



了外套，同时看见那仆人脸上的惶惑的表情，知道我到得太晚了——在一个初次来的客人身上竟有这种事情，实在不应该，非常的不应该。然而这位穿着燕尾服戴着白手套的仆人，还是安慰我说，半小时前勤务兵送信来过了，一面说一面把我引进客厅。那客厅有四个大窗户，挂着红色丝织窗帘，配着那灿烂辉煌的水晶大吊灯，真是优雅高贵，我从未见过比这更华美的室内布置。但是，天哪！进来之后，我却发觉完全被人遗弃了，因为从隔壁餐厅传来食具的愉快声响，他们已经就席入座了。

无论如何，我还是要振作起来才行，这时仆人已拉开了通餐厅的门，我只好走了进去，立正鞠躬。大家一齐抬头望着，十对、二十对的眼睛，而且全是生人的眼睛，一齐注视我这位本来就有点紧张而现在完全僵住在门口的迟到者。一位年老的绅士（不用说就是这家的主人），赶快起身伸着欢迎的手向我走来。他一点也不像人想象中的样子，这位柯克斯夫先生不像一般乡下绅士那样养得肥肥胖胖，圆面孔上留着卷翘的胡子。他在那金边眼镜后面是一对垂着眼囊的倦眼，肩膀有点倾斜，声音有点低哑，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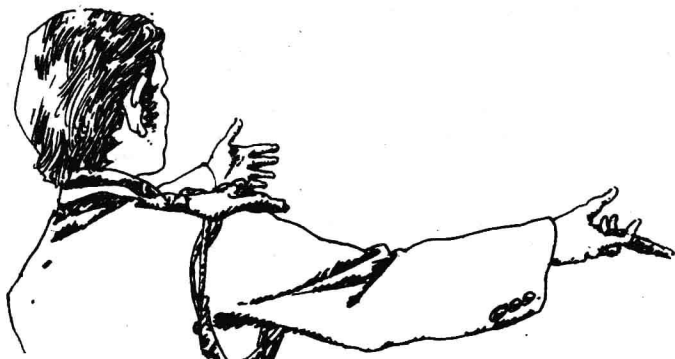


正在伤风咳嗽。看了他那瘦长文弱的身躯和下腭上的稀疏胡须，谁都会以为他是学者之流的人物。这位老先生的亲切和蔼非比寻常地使人安心，他打断了我的道歉，说应该道歉的是他，又说他很了解军队生活，觉得我太周到了，还要派人来送信，因为他不知道我什么时候能脱身前来，所以他们就先开始吃了，现在赶快入席，别再迟延了，等会再把我介绍给大家。不过，他说，先要领我到餐桌那头见见他的女儿。一位像他一样的文弱苍白秀丽的十几岁大的女孩，停住了和别人的谈话，抬起一对灰眼睛害羞地望着我，我只望了她那瘦削敏感的样子一眼，便低头行礼走开，随即去向我座位两旁的客人左右地招呼着。他们显然都很高兴主人没作正式介绍，免去了放下刀叉起立的麻烦。

开头两三分钟我仍觉局促不安，因为没有一个人，没有一个熟人，甚至连一个本地人也没有，全是从未见过的生面孔。这些客人似乎大部分是附近的地主和他们的妻子女儿。到处是礼服、礼服，除了我，没有一个穿军服的。天哪！我这么一个拙笨腼腆的人怎样去和那么多生人交谈呢？幸而我的位子排得很好，旁

边正是那位褐眼高傲的漂亮侄女，她总算表现得很友善，好像还记得我在饮食店内的注视赞美，老朋友似的对我微笑着。她的眼珠很像两粒咖啡豆，她的笑声也有点像炒豆子的爆响。露着两只光滑柔软的手臂，如果能去触摸一下，大概会像熟透的桃子似的。

坐在这么漂亮的女郎身旁实在愉快得很，并且她说话带着柔软的匈牙利口音，这简直使我有有点着迷了。能在这么辉煌的房间里，这么华丽的餐桌上吃饭，真是太好了。背后站着仆役，面前摆满食品，我左手的邻座，她说话有时带点波兰语调，显得有点重浊，但在我也觉得很好听。这也许都是那酒的关系，那戴着白手套的仆人不停地从银瓶内斟倒着金黄的血红的葡萄酒和闪闪发光的香槟。的确，我那药剂师朋友一点也没夸张，他生活得像个王子。我从未吃过这么好的食物，也从未梦想过一个人会吃到这么精美这么名贵的食物。罕见的珍品一道又一道地端上来，淡蓝色的鱼上面堆着翠绿的莴苣，四周围着通红的龙虾片，油黄的肥鸡趴在雪白的米饭上，布丁上面顶着冰球，下面又燃烧着麦酒的火焰。还有那些又香又甜的水果，一定都是绕了半个地球才集合在那银篮子里的。而且，一切都是无穷无尽地供应，最后是彩





虹一般的酒，绿的、红的、黄的、白的，应有尽有，还有粗大的雪茄，喷香的咖啡。

这是一座华夏，一座魔宫——真要千谢万谢我那位药剂师朋友！这么一个有声有色的欢乐夜晚！我觉得非常轻松自在，不知是否由于别人那种眼睛发亮声音提高借着酒兴无所不谈的欢乐气氛所感染，我竟也摆脱了一向的拘泥，向左右两位美丽女伴大献殷勤，一面喝酒一面说笑，并且肆无忌惮地注视，有意无意地轻触着那位美丽侄女伊萝娜的赤裸光滑的胳膊。她似乎并不见怪，她也和这宴席上其他的人一样，无拘无束，谈笑风生。

总之，都是因为那些不寻常的好酒的缘故，渐渐地我觉得周身轻松愉快，整个的人变得飘飘然了，可是心里，微觉遗憾，仿佛还缺少点什么，不能完成我的赞美，不能达到忘我的境界。但这下意识中所渴望的到底是什么呢？一个仆人悄悄地开门出去的时候，忽然传来一阵轻柔的音乐，那是两只小提琴一只低音大提琴配着钢琴伴奏的华尔兹曲，从客厅隔壁房内隐约传来。音乐，啊！音乐，这正是我所渴望的，只有音乐，华尔兹的音乐，可以使人翩然飞翔，达到轻松的极致！这柯克斯夫别墅一定是座魔宫，人的愿望一想就会实现。这时，大家都起身离席，把椅子推开，一对一对地挽起手来——我把手臂抬向伊萝娜的时候，又接触到

她那光滑微凉的皮肤——走回客厅里，原来那些桌子像变魔术似的不见了，所有的椅子都靠墙摆了一圈，那碎木拼花地板像一面褐色光亮的镜子，成了最理想的华尔兹舞池，躲在隔壁演奏的乐队一再传出诱人的音乐，催我们起舞。

我转向伊萝娜，她解意地微笑着，用眼睛说着“好”；我们立刻便旋起来，接着两对三对五对都踏上这光滑的舞池，比较沉着



和比较年老的便在旁观闲谈。我喜欢跳舞,因为我是个跳舞能手。我们紧贴着身体,一致地滑行,我从来不曾跳得比这次更好过。下一支舞曲,我又请另外那位邻座来跳,她也跳得非常之好,并且一低头便闻到她的发香,更加使人陶醉。我好多年没有这样快乐过了。我几乎不知身在何处,真想去拥抱所有的人,去对他们说点好听的话,对每个人都表示点谢意,我觉得自己是那么轻



松，那么热情，那么青春年少！我从这一位的身边，转到那一位的身边，谈着，笑着，跳着，在自己的快乐溪流里漂浮着，完全忘记了时间这回事。

但是，不知怎么猛一抬头望见了墙上的钟，十点半了，这才惊觉自己在这里跳舞谈笑，已将近一小时之久，我这傻瓜，竟还不曾请主人的女儿共舞过。我只和邻座以及别的两三位引起我注意的女客跳，竟完全忘了这主人家的女孩！这是多么粗野无礼！赶快补救还来得及！

但是，使我大为惶恐的是已记不清那女孩是什么样子了。我只在她坐在饭桌上的时候，对她行过一下礼，她留给我的印象就是有点娇弱的样子和灰眼睛里流露出的奇异眼神。她到哪里去了呢？她是这家的小姐，总不能走开到哪里去吧？我衷心不安地望着那些靠墙坐着的太太小姐们，竟没有一个像她的。最后我走进隔壁乐队在一座中国屏风后面演奏的那一间屋里，这才轻松地透了一口气，原来她在那里——一点也不错，是她！娇弱细高的身材，穿着一件淡蓝长袍，和两位上了年纪的妇人坐在屋角上一张绿孔雀石面的桌子后面，桌子上摆着一瓶花。她那秀丽的小头向前倾俯着，好像正全神贯注地在听那音乐，因为那瓶内玫瑰花的红艳，才吸引了我对她那浓发下透明似的苍白额头的注意，但我不愿多加端详，暗暗地叹了口气，心想总算把她找到了，赶快去补救我的怠慢，还不太迟。

音乐正在起劲地演奏，我走到桌前做了个邀舞姿势，深深一